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信息披露的情况说明

一、西安市高陵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加盖除臭和出厂中水管道通生态小镇工程（发债项目名称）

工程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共 180 天，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通过验收已投入使用。

（一）项目收入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水销售收入 2317135 元。

2020 年，污水处理补贴收入 5638000.00 元；2021 年，污水处理补贴收入 13457484.70 元。

上述收入合计 21412619.70 元。

（二）截止 2022 年 7 月底专项债券资金拨付及支出情况：

1. 政府债券拨付金额：4300 万元。拨付日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 债券资金支付情况：

（1）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5 月支付中建安装集团公司，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款：27540087.18 元。

(2) 支付方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监理服务款：512050 元

(3) 支付陕西麒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水管道工程监理服务款：218000 元

(4) 支付西安市高陵区鹿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管道工程款：10840996.24 元。

(5) 2022 年 7 月 21 日退还国库盘活存量资金 1313866.18 元。

上述支出合计 40424999.60 元。

(三) 账户结息：72155.08 元，专项债账户资金剩余 2647155.48 元。

二、西安市高陵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发债项目名称）

2021 年 9 月 27 日下达专项债资金 5000 万元，2021 年 9 月 29 日该项专项资金已由高陵区住建局拨付至高陵区三阳城市改造建设有限公司账户。2022 年 5 月 31 日该项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专款专用。

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42 个小区改造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竣工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2021 年 27 个小区改造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竣工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通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更新了基础设施，完善了便民设施，提升了服务设施，改善了老旧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

惠及居民 3000 余户，产生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7日



